证券代码: 833239 证券简称: 晨科农牧 主办券商: 长江承销保荐

## 湖北晨科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 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 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 司治理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 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我们作为湖北晨科农牧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,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 下独立意见:

## 一、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查,我们认为: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 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,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发 布的相关规则,报告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的反映出公司2024年半年 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不存 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因此,我们一致同意此项议案,且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查,我们认为: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正常经营状况、未来 发展和股东合理回报等因素,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 规定,有利于公司的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 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综上,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## 三、《关于同意为参股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查,我们认为:参股公司融资可以提升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和效益性,公司作为股东履行按照出资比例的担保责任,有利于参股公司降低公司融资成本,优化财务结构,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,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,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: 李燕萍、郑春美

2024年8月27日